

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实投资”）通知，华实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,860 万股质押给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华实投资	是	3,860	2017年9月15日	2018年9月15日	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3.19%	所投资企业的经营周转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华实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29,265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5.03%，现已经质押其持有本公司股份 22,990 万股，占华实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8.56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1.09%。

3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华实投资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如华实投资出现平仓风险，其会按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八日